

互助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2023 年，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好上级相关文件要求，确保政府信息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公开，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，为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提供服务，取得了较好成效。现将我中心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是我中心高度重视新农村建设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落实工作人员，负责组织、协调和推动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推进。二是明确了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，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。三是采用接待来访、电子信箱、传真电话、发放宣传手册和资料等方式，最大限度地把政策和政务动态及时对外公布，大大地增加了信息公开的透明度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无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无

（三）**政府信息管理**。我中心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，准确把握信息公开的范围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，把制度建设始终贯穿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过程，对省市县下发的年度和季度通报的网站问题和新媒体问题，第一时间进行研究部署，及时抓紧抓实问题整改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、监督保障情况。

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主要是互助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青海政府采购网、互助新农村和“净美互助”微信公众号等，安排专人及时更新相关工作动态。目前这些载体均运行正常，公开渠道畅通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其他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0	0	0	0	0	
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（五）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（六）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
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

1、由于人员工作职责的变动，对信息的公开不及时，有待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的培训。

2、公开内容不太全面。所公开的信息与群众的需求存在一定差距，需要进一步完善。

(二) 针对不足，我中心通过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

1、加强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，进一步提高报送信息的主动性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、准确和全面。

2、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建立稳定的信息公开激励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